

##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现金资产收益，在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合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较高、流动性较好、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，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多的投资回报，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0,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用于购买流动性高、安全性好、风险低的理财产品。该议案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内，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投资情况概况

#### 1、投资目的

为提高公司资金利用效率，在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，合理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增加公司收益，为公司及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。

#### 2、投资额度

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,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决议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，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，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。

#### 3、投资方式

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，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，自有资金投资产品必须满足：（1）结构性存款、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；（2）流动

性好，不得影响公司经营活动正常进行。拟投资的产品品种包括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。不得用于购买以股票、汇率、利率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产品。

#### **4、投资期限**

单笔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。

#### **5、资金来源**

公司及子公司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为公司和子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。

#### **6、关联关系说明**

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。

## **二、 审议程序**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依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事项属董事会审议权限，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 **三、 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**

### **1、投资风险**

(1) 结构性存款、大额定期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，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。

(2)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，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。

(3)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。

### **2、风险控制**

(1)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。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、项目进展情况，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，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。

(2) 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，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

购买以及损益情况。

(3) 独立董事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，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。

#### **四、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**

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实现公司与股东利益最大化，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。

#### **五、 备查文件**

- 1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

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4 日